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
教育學院院長願任同意書

本人若獲選任為第16任院長，

願依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相關人事法規就任。

簽章：\_\_\_\_\_

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日

#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## 教育學院院長候選人切結書

謹此嚴正聲明，本人所繳送之重要行政實績、學術榮譽事蹟、主要研究成果及著作等，確實為本人所經歷及研究撰寫，如有違反學術誠信與倫理等事項，願自行擔負所有法律責任，以及概括承受一切後果，與院長遴選委員會及遴選委員無關。

立切結書人簽章：\_\_\_\_\_

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日